

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严格贯彻落实《2024 年政务公开专项行动方案》，全年在局门户网站发布各类动态信息 2400 余条，发布本级政策解读 10 件，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，围绕土地征收、国有建设用地供应、矿业权出让转让等专栏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及时更新相关信息。在基层“两化”领域，制定《2024 年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评估工作方案》明确考核指标，组织开展测评工作，形成问题清单，指导并督促县区完成整改，强化基层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坚决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机制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在受理、审查、答复、送达等环节加强把关，确保各环节程序正当。2024 年收到依申请公开 70 件，上年结转 3 件，办理 66 件，结转下年度办理 7 件，申请公开内容主要为规划行政许可、土地征收和利用、城市总体规划等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对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根据省市

要求持续梳理规范性文件，统一调整规范性文件格式，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文件均按照保密审查要求上传发布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持续优化完善官方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建设，合并重大决策预公告两个子栏目，推进信息整合，全面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管理，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。专人负责，严格督促工作进展，全年共受理 12345 热线 726 件，确保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处理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年初，在网站上公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政务公开人员安排，明确分工，压实责任，定时定期对我局政务公开栏目进行自查，结合省厅和市政府季度检查报告，对问题及时整改。做好业务培训。参加省自然资源厅和市政办政务公开会议，组织召开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线上培训会，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水平。开展公文写作专题培训会，提高政务公开经验交流信息报送质量，提升信息综合参考价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1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953 万元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5	1	0	0	0	6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0	3
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2	0	0	0	0	0	2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3	0	0	0	0	0	3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2	0	0	0	0	0	2
(七) 总计		65	1	0	0	0	0	6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7	0	0	7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	0	3	1	6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 2024 年度，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上虽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面临信息更新时效性不足以及宣传手段缺乏创新等挑战。展望未来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：一是持续优化并细化信息公开目录，确保信息的及时性与准确性，让公众能够第一时间获取到最新的政务动态。二是严格遵循法律法规，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不仅要在程序上合规，更要在答复内容上提升质量，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得到充分保障。三是致力于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绩效，

通过优化流程、提高效率，使政务公开更加高效、透明。我们将以公开透明为工作常态，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发展，以满足公众日益增长的政务信息需求，树立我局的良好形象，确保各项政务工作能够有序、高效地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